

成大建築學系碩士班104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定

三學期制建築設計組(甲組)

壹、修課與學分

- 1、畢業學分：本組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27學分，**包含必修15學分、必選6學分、選修6學分。**
- 2、修業年限：三學期至四年。
- 3、選課
 - (1) 第一學期：前瞻建築設計（6學分，必修）、設計專題研討（3學分，必選）
 - (2) 第二學期：國際工作營（3學分，必選）、設計整合研究（6學分，必修）
 - (3) 第三學期：**設計作品研討（3學分，必修）**
其他選修課程參考三學期制建築設計組「選修課程建議名單」。
附註：
 - (1) 設計專題研討以引介校內外合作之研究中心與產業為目標，並依據該學期之「前瞻主題」規劃課程內容。
 - (2) 國際工作營以提供研究生參與主題性短期密集訓練為目標，原則上將邀請國外建築師主持，或由所內教師帶領加入海外聯盟學校之工作營。
 - (3) **設計作品研討**包含展覽與出版兩部分。最後除了紙本的作品集外，亦需在網路上發表。

貳、論文設計及學位考試

- 1、論文設計指導：研究生於第二學期初提出設計研究計畫書，由本組召集人邀請相關研究領域老師或專家（含校內外），共同研商、指定論文設計指導老師與研究指導老師。
- 2、論文研究指導：研究生在確定研究指導老師之後，須於第二學期結束前完成研究報告，並經研究指導老師簽章同意，始得進入論文設計階段。
- 3、學位考試申請：研究生在完成兩學期的修課與研究報告後，經論文設計指導老師同意，得於口試前一個月備妥學位考試申請書及推薦口試委員資歷表向本系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 (一)學位考試申請日期：第一學期：自研究生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第二學期：自研究生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 (二)論文口試截止日期：第一學期：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七月三十一日。
- 4、論文設計格式：相關規定另訂，原則上採取展覽與出版(含紙本與數位)並行方式。

參、國際學生

- 1、國際學生係指不具中華民國身份的外籍人士。
- 2、國際學生應在開學後兩週內須與本組召集人討論修課計畫。
- 3、國際學生修課原則上依前述壹、貳條之規定辦理。

肆、獎助學金之申請：

為鼓勵碩士生專心從事設計研究，並協助系內有關教學及行政工作之推動，依據校方核定之研究生獎、助學金名額，於每學期末接受申請乙次。申請者須依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規定辦理。

伍、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自104學年起入學生適用之，修正時亦同。

建築環境與設計
(3學分)

(二) 規劃

領域課程
(3學分)

歷史建築保存與再利用設計
史論領域課程

成大建築學系碩士班104/105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定

建築與環境設計/理論與運算/建築歷史與保存(乙組)

- (1) 目標：整合設計(規劃、環境設計、史論三領域為目標)
(2) 研究領域：建築設計、設計理論與運算、環境規劃、都市設計、景觀設計、建築歷史、文化資產

(3) 畢業應修課程：

共同必修 (26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下學期)	所欲選擇研究領域之課程至少三門科目 (9學分) 但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得不受限制
其他選修 4學分以上		
畢業論文 6學分		
畢業學分 36學分		

(4) 各領域課程列舉如下

設計領域	規劃領域	史論領域
多媒材藝術創作	土地使用管制特論	中國建築史專題討論
空間改造專題討論	台灣都市的空間構成	台灣近現代建築專題討論
現代建築專題討論	社區營造的理論與實務	台灣傳統建築專題討論
設計的認知與運算	都市生活環境特論	台灣傳統聚落與建築
設計資料庫與知識庫	都市空間組織學	建築再利用專題討論
都市與建築理論專論	都市設計的社會文化分析	歷史建築保存與再利用設計
創意數位設計	都市設計理論	建築保存理論
開放式建築設計方法	進階都市設計理論	建築理論與批評
開放建築專題	景觀建築專題討論	都市保存與再生
資訊建築（一）：互動式媒體	景觀建築學	歷史保存與都市建築
資訊建築（二）：智慧化生活空間	景觀規劃	歷史建築物修護專題討論
電腦輔助設計概論	環境美學- 理論與規劃實踐	歷史建築保存技術
歷史建築特論	環境計劃專題討論（一）	歷史建築保存調查與實務
智慧型互動建築	環境計劃專題討論（二）	建築史之研究方法
環境形式分析	環境規劃的支持理論、方法與工具	歷史場域特質之數位典藏
聰慧住宅	環境規劃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	
類型論	環境規劃與基地開發	
	環境與行為研究方法	
	歐洲都市設計原理	
	建築與都市防災規劃	
	環境構成與規範	

(5) 經97學年度第1次甲組老師會議決議：課程所屬領域依開課老師組別來認定該課程所屬領域

成大建築系碩士班104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定

規劃組(丙組)

2014/10/20
2016/06/06

一	畢業學分總數 - 30學分	
二	必修課程 - 8學分	
	1. 建築與環境設計 (一) 4	
	2. 建築與環境設計 (二) 4	
三	組內核心課程 - 類型與學分 / 15學分以上	
	1. 理論基礎/歷史 (6學分以上) 都市設計理論與方法 3 (必選)(合開新課/ <u>搭配設計課</u>) 都市設計理論 3 台灣都市的空間構成 3 歐洲都市設計原理 3 都市生活環境特論 3	
	2. 領域、議題與實踐 (6學分以上) <u>景觀建築學</u> 3 <u>都市與建築防災</u> 3(校防災學程) <u>永續規劃與設計</u> 3(校永續學程) 都市保存與再生 3(跨組-史論組) 社區營造的理論與實務 3 都市設計的社會文化分析 3	
	3. 計畫體制、開發管制與參與 (3學分以上) <u>策略規劃、環境計劃與開發管制</u> 3 (規劃新課) 參與式規劃 3 環境美學—理論與規劃實踐 3	
四	論文相關(含規畫設計論文) - 3 學分	
	環境規劃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 3	
五	其他相關課程 - 4學分以上	
	可選修本系其他組或外系相關課程，由指導教授認定	
六	1. 經指導教授認定，得選修至多六個學分之其他課程，其學分數可抵理論或議題相關課程之學分數。 2. 碩一生選課應找組內老師簽名認可。	

成大建築學系碩士班104/105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定 結構組(丁組)

一、教學目標

本組教學目標以培養具有結構與建築整合專長的建築師或具有建築素養的結構工程師為目的。

教學過程除了要求學生瞭解國內外最新的理論、技術和實際個案外，並配合充足的設備進行各種建築結構有關之實驗，以驗證理論和改良既有技術：俾使畢業生選擇從事結構規劃設計者能與建築設計者有良好的互動溝通，選擇從事建築規劃設計者得以將正確的結構概念融入建築空間及美學之設計中。

二、教師群：姚昭智老師、杜怡萱老師、鍾育霖老師、陳純森老師(兼)

三、選課規定

(一)至少需修滿三十學分以上（論文另計）及完成必要之補修學分後，始得申請論文口試。

(二)必修課程共計10學分

- (1)建築結構專題討論 1學分
- (2)結構動力學 3學分
- (3)房屋結構設計 3學分
- (4)結構矩陣分析 3學分

(三)選修本組課程至少9學分。

(四)同學每學期選課須經指導教授簽章同意。

成大建築系碩士班104/105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劃

工程組(戊組)

A. 教學目標

本組研究領域，包括：「材料應用」、「構造研發」、「性能驗證」、「系統整合」、「生產管理」與「品質控制」等議題。教學方式將藉由課程講授、討論與工程實務參訪，以期課程教學成效能夠兼顧理論與實務。

教學方針以培養碩士班學生於材料應用、建築構造、營建管理及建築生產與品質控制等進階知識與研究能力。教學目標主要係以培育兼具獨立研究及營建專業知識整合能力的建築科技研發人才為目的。

B. 修課規定

- a. 至少必須修滿30學分以上(論文另計)始得申請論文口試。
- b. 本組除論文外，其餘為選修課程，學生可就個人之興趣在本組所開各領域課程選修所需要之學分。包括：

建築構造領域

材料應用領域

性能驗證領域

營建管理領域

建築生產與品質控制領域

- c. 跨組、跨系、跨校選修必須先由指導老師同意。

成大建築系碩士班104/105學年入學新生修課規劃

環境控制與計劃組(己組)

A. 教學目標

本組教學目標以教導學生在因應二十一世紀建築物理環境(音、光、熱、氣、水)、建築設備(電氣、運輸、空調、自動化、消防、給排水衛生)及建築計劃(環境行為、設施計劃、環境計劃)等之進階知識及培養學生獨立研究能力為主要方向；以訓練具有永續、綠建築、健康建築及建築設備整合能力的建築師、建築設備技師及相關研究人才為目的。

B. 修課規定

- a. 至少必須修滿30學分以上(論文另計)始得申請論文口試。
- b. 本組除論文外，其餘為選修課程，學生可就個人之興趣在本組所開各領域課程選修所需要之學分。其領域如下：

建築能源與資源領域	建築空氣品質領域
永續健康建築領域	綠色建築領域
生態建築領域	建築音響、室內音響領域
建築設備領域	建築維護管理更新領域
環境行為領域	建築計劃領域
建築氣候領域	

- c. 跨組選修必須先由指導老師同意。